

僑務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55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、
15、16、17樓

聯絡人：黃馨瑩

聯絡電話：23272814

電子郵件：jany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僑生聯字第11100728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附件影本各乙份（A49000000B_1110072820_doc2_Attach1.PDF、
A49000000B_1110072820_doc2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勞動部檢送修正「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」相關
申請書表編號L-00之發布令1份，內涉僑生工作許可申請
書規定之變更，隨函檢附該部來函及附件供參，請查照並
協助宣導周知貴校僑生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1年3月2日勞動發事字第11105012552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